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公司 A1812 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7 年 9 月 24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 主席黄亚茹主持,会议应到监事 3 名,实到监事 3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,以书面表决的方式,通 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 0 票弃权、 0 票反对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:

公司拟向珠海万源水务投资管理企业(有限合伙)、浙江赞宇科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赞宇科地并购基金")、珠海聚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、上海统赢资产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江阴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厦门添盈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陈朗云收购其持有的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天达美")的73.815%股份,交易价格合计为70,742.20万元人民币。

公司作为赞宇科地并购基金的劣后级有限合伙人,出资额占总出资额比例为32.66%,赞宇科地并购基金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,但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也不构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借壳上市。

全体监事经审阅本次交易的相关资料后认为: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交易原则,并聘请的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对交易资产进行了审计及评估,交易定价公平合理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

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程序合法合规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关于本议案,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《关于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公告。

特此公告!

赞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9月29日